

书法创作

试卷共1页。满分150分。考试用时90分钟。考试结束后，将本试卷和答卷一并交回。

注意事项：

1. 按试题规定的文字内容答题，不得增加、减少或更改文字内容，有繁体字须使用繁体，不得书写标点符号。
2. 答卷采用竖式形式，分上下两部分，书法创作1在上半部分，书法创作2在下半部分。每一部分自上到下，从右到左书写。
3. 按试题给定内容落款，不得在答卷区域钤印。可折叠格线但不得画界格。除给定内容外，不得有其它任何标记。

一、书法创作1（75分）

和风从东来，玄云起西山。

夜中发此气，明旦飞甘泉。

要求：

1. 以篆书书体创作。
2. 以行书落款，内容为：“癸卯冬月书”。不能增减字样，落款位置统一置于左侧。

二、书法创作2（75分）

露侵驼褐晓寒轻，星斗阑干分外明。

寂寞小桥和梦过，稻田深处草虫鸣。

要求：

1. 从楷书、隶书、行书中选择一种书体进行创作。
2. 以行书落款，内容为：“癸卯冬月书”。不能增减字样，落款位置统一置于左侧。